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內容概不負責,對 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 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LORY FLAME HOLDINGS LIMITED

朝威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59)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朝威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 連同其附屬公司, 「本集團」)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GEM 證券上市規則(「GEM 上市規則」) 第17.10 條及香港法例第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 GEM 上市規則) 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董事會現時掌握的資料,相較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虧損淨額約1,800,000港元,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錄得本集團虧損淨額大幅增加。

儘管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總收益較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增加約16.5%,惟本集團預期會錄得虧損淨額大幅增加,而此乃主要由於下列因素的綜合影響:(i)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錄得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虧損約35,7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錄得公平值變動及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收益約14,400,000港元;及(ii)中國近期市場氣氛惡化且新產品環保LED生態種植櫃的需求低於預期,導致該產品的量產暫停,故就交易按金計提減值虧損撥備約20,100,000港元。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董事會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所作出的初步評估,而非基於已經本公司核數師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或審閱之任何數據或資料,且待進一步審閱後可能作出調整。本公司現正落實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財務表現之進一步資料及其他詳情將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在即將刊發的季度業績公告中公佈。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朝威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朱洲

香港,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朱洲先生及焦飛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錦華先生、劉陽先生及劉英傑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GEM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 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 公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真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 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中任何陳述或本公告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於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天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網站www.hkgem.com的「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內。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gf-holdings.com刊載。